

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本人作为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自任职以来，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按照《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着为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勤勉尽职、认真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谨慎、认真行使独立董事的权利，积极出席公司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审慎发表独立意见，有效保证公司运营的合理性和公平性。积极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努力维护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本人2020年度履行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关于独立性的说明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的控股股东担任任何职务，公司以及公司主要股东不存在可能妨碍我们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情况。

二、参加会议情况

1、2020 年度，本人参加公司八次董事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朱辉	8	8	0	0	否
王瑛	8	8	0	0	否
蔡东宏	8	8	0	0	否

本人对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所有议案无异议，均投赞成票。

2、2020 年度，本人参加了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三、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2020 年度，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如下：

序号	时间	发表独立意见的事项	独立意见类型			
			同 意	保 留	反 对	无 法 发 表 意 见
1	2020.10.19	《关于终止公司 2019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材料的议案》	√			
2	2020.05.12	《关于二次调整公司 2019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			
		《关于 2019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相关主体承诺（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			
3	2020.04.29	《关于聘任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			
4	2020.03.30	《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			
		《关于 2019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	2020.03.24	《关于调整 2019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议案》	√			
		《关于调整公司 2019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			
		《关于公司与罗牛山集团有限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			

		《关于 2019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 回 报及采取填补措施、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 议案》	√			
		《关于公司剥离房地产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6	2020.02.04	《关于向海口农商银行申请贷款暨关联交易的 议案》	√			

四、关注公司经营管理情况

2020 年，在参与董事会决策过程中，本人主要关注关联交易定价公允性、中小股东权益保障、信息披露完整性等事项，促进公司规范运作，防止发生损害中小股东利益和公司利益的情形。

五、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相关工作

1、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在 2020 年期间，凡需经董事会审议决策的重大事项，均认真审核了公司提供的材料，必要时向公司相关部门和人员询问，在此基础上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同时，及时了解公司的日常经营状态和可能产生的经营风险，提醒公司管理层规范日常运作；关注公司所处的行业动态，收集相关信息，为公司在未来的发展战略上献计献策，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2、在 2020 年度公司日常信息披露工作中，本人持续关注公司做好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邮件、微信及时审阅核查公司公告的董事会决议等相关内容，主动关注有关公司的报道及信息并及时反馈，要求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坚持法定信息披露和自愿性信息披露有效结合，进一步提高了公司透明度和信息披露质量。

3、本人认真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及其他相关文件，加深对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切实加强对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保护能力，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

建议，提高自觉保护全体股东权益的意识和能力，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和持股变动相关要求。

六、参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提名、审计、薪酬与考核四个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本人认真履行了相关责任和义务，积极参与各项工作，相关工作情况如下：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工作情况

作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主任委员，本人认真审阅了公司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在年报编制后听取公司管理层就公司发展战略、生产经营、财务管理、对外担保、目标预算、盈利状况等方面的情况汇报，全面了解公司的财务状况、关联交易情况、重要经营事项等，对公司的内部控制、财务报告等相关事项进行了审阅，并发表审阅意见。

七、报告期内的其他工作

- 1、未发生独立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情况。
- 2、未发生独立董事提议聘任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 3、未发生独立董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 4、未发生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2021年，本人将继续本着诚信与勤勉的原则，继续关注 and 了解公司业务，学习法律法规及有关对上市公司加强监管的文件，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和政策水平，谨慎、认真地行使公司所赋予的权利，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法人治理中的作用，切实维护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为公司的发展做出应有的贡献。

独立董事：朱辉

2021年4月28日